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启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竞争态势以及公司发展现状，公司管理层制定了《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管理层在2023年度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经营目标。工作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管理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谭嘉因先生、包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年度报告全文内容于2024年3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内容于2024年3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6,639.83万元，同比增加15.83%；营业利润23,772.85万元，同比增加111.24%；利润总额为23,753.27万元，同比增加112.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02.60万元，同比增加108.1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025,020.20万元，较期初增加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65,685.28万元，较期初增加6.28%；本期基本每股收益0.2143元，较去年同期的0.1030元增加108.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当前总股本741,958,4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74,195,845.80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全文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本次续聘事宜出具了专项报告，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逐项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何启强先生、麦正辉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何启强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何启强先生、麦正辉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麦正辉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3、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黄荣泰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黄荣泰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4、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谭嘉因先生回避表决，审议

通过《关于谭嘉因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5、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包强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包强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6、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何启强先生、麦正辉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何骏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中的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拟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